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及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减持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1,148,3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36%，其中，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上海蓝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蓝墨私享 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蓝墨 7 号”）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8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上海蓝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蓝墨私享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蓝墨 8 号”）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0%。另外，股东王宗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507,7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0%；股东赵绍满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812,0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86%；股东徐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408,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6%；股东王开拓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231,8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8%。上述蓝墨 7 号、蓝墨 8 号股份来源于大宗交易取得，其他股东股份均来源于 IPO 前取得的股份以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因家族资产规划，蓝墨 7 号拟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将所持有的 1,400,000 股股份转让给张琳和张蕾；蓝墨 8 号拟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将所持有的 800,000 股股份转让给杨茗（张蕾之女，本次转让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通过大宗交易内部转让股份计划完成后，蓝墨 8 号将不再持有公司股票，杨茗将新增成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另外，因个人资金需求，王宗

辉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157,446 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57%，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611,436 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546,010 股；赵绍满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479,659 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24%；徐云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459,931 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23%；王开拓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882,064 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44%，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465,962 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 416,102 股。上述减持计划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上述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 蓝墨 7 号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张琳、张蕾转让股份，蓝墨 8 号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向杨茗（张蕾之女，本次转让前未持有公司股份）转让股份，转让后，杨茗将新增成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上述事项属于公司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 王宗辉、赵绍满、徐云、王开拓与控股股东张世豪、控股股东张琳、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蓝墨 7 号原为一致行动人，经各方协商一致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并解除一致行动关系，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王宗辉、赵绍满、徐云、王开拓承诺，自《解除协议》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继续参照原一致行动关系遵守对股份转让的有关条款，与原一致行动股东持股比例合并计算。

- 本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上海蓝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蓝墨私享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4,890,000股	
持股比例	2.4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大宗交易取得：4,890,000股	

股东名称	<u>上海蓝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蓝墨私享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u>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u>不适用</u>	
持股数量	<u>800,000股</u>	
持股比例	<u>0.40%</u>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大宗交易取得： <u>800,000股</u>	

股东名称	王宗辉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u>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u>	
持股数量	<u>12,507,741股</u>	
持股比例	6.2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8,975,185股 其他方式取得：3,532,556股
----------	---

股东名称	赵绍满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数量	9,812,074股
持股比例	4.8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7,547,749股 其他方式取得：2,264,325股

股东名称	徐云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数量	9,408,500股
持股比例	4.66%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6,757,4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651,100股

股东名称	王开拓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数量	8,231,874股
持股比例	4.0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6,043,749股 其他方式取得：2,188,125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张世豪	34,223,657	16.97%	张世豪与张琳、张蕾为父女关系。
	张琳	5,742,250	2.85%	张琳与张世豪为父女关系，张琳与乌昕为母子关系。
	张蕾	4,258,481	2.11%	张蕾与张世豪为父女关系，张蕾与杨茗为母女关系。
	蓝墨7号	4,890,000	2.42%	张琳、张蕾100%持有。
	蓝墨8号	800,000	0.40%	张氏家族其他成员持有。
	乌昕	1,234,000	0.61%	乌昕与张琳为母子关系。
	杨茗	0	0%	杨茗与张蕾为母女关系。
	合计	51,148,388	25.36%	—
第二组	王开拓	8,231,874	4.08%	王菟莹与王开拓为父女关系。
	王菟莹	1,300,000	0.64%	王菟莹与王开拓为父女关系。

	合计	9,531,874	4.73%	—
--	----	-----------	-------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上海蓝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蓝墨私享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40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69%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4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1日~2025年12月26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大宗交易取得
拟减持原因	家族资产规划需要

股东名称	上海蓝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蓝墨私享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800,000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40%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29日~2025年12月26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大宗交易取得
拟减持原因	家族资产规划需要

股东名称	王宗辉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1,157,446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57%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611,436股

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46,010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10 月 13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及其他方式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赵绍满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479,659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24%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479,659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9 月 29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及其他方式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徐云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459,931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23%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459,931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9 月 29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及其他方式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王开拓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882,064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44%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465,962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16,102 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9 月 29 日~2025 年 12 月 26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及其他方式取得
拟减持原因	个人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此次蓝墨 7 号、蓝墨 8 号股份变动属于公司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内部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

(二)内部转让及减持主体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

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王宗辉、赵绍满、徐云、王开拓与控股股东张世豪、控股股东张琳、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蓝墨 7 号原为一致行动人，经各方协商一致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签署《解除协议》并解除一致行动关系，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王宗辉、赵绍满、徐云、王开拓承诺：

本次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后，若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本人仍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定。同时，自《解除协议》生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承诺继续参照原一致行动关系遵守对股份转让的有关条款，与原一致行动股东持股比例合并计算。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是蓝墨7号、蓝墨8号、王宗辉、赵绍满、徐云、王开拓因家族资产规划或个人资金需求进行的内部转让或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上述人员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仅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及价格具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严格督促相关股东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水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8日